

津山线张贵庄至183线路所UM-71自闭大修工程施工

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津山线张贵庄至183线路所UM-71自闭大修工程已由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津山线张贵庄至183线路所UM71自闭大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京铁计修〔2025〕3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工程项目管理部，建设资金来自集团公司大修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工程项目管理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天津市天津市辖区东丽区张贵庄站至183线路所

2.2 建设项目规模：张贵庄站（不含天津方向区间）至183线路所（含北塘方面区间）区间室内外信号设备均新设，张贵庄站区间（天津方面）室外信号设备维持既有，室内信号设备新设；张贵庄站、军粮城站、十三冶线路所新设室内外计算机联锁设备，塘沽站、183线路所联锁设备利旧改造，以及由信号设备大修引起的通信、电力、房建、暖通等相关配套工程。

2.3 计划工期：564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6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12月31日

2.4 招标范围：标段范围内通信、信号、电力、相关建筑、过渡工程的施工，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设备购置和开通运行等所有工程的监理工作。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1个标段。各标段情况如下： 标段号：ZBJL

2.5.1 ZBJL，工程数量为：标段范围内通信、信号、电力、相关建筑、过渡工程的施工，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设备购置和开通运行等所有工程的监理工作。，里程/范围：/。

2.6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1.1 标段编号：ZBJL

(1) 资质要求：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有铁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内（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五年内）完成的工程监理项目：（1）具有铁路项目施工监理业绩；（2）具有建筑工程施工监理业绩；（3）具有铁路工程营业线施工监理业绩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

(3) 总监理工程师：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年龄不超过65岁，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5年及以上铁路或类似工程监理工作经验，具有铁路营业线施工监理工作经验。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且能够提供本监理企业上一年连续社保记录。

(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上限为（含牵头方）：2家，联合体牵头方还需要满足以下资质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铁路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联合体还需要满足下列要求近五年内（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五年内）完成的工程监理项目：具有铁路项目施工监理业绩；具有铁路工程营业线施工监理业绩或其他可以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的条件；联合体总监理工程师来自牵头方；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与拟承担项目相适应的资质条件；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投标文件及随后签订的合同（如中标）将对联合体各成员有共同的和各自的法律约束。。

(5) 其他资格要求：财务要求：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在2022年~2024年（近三年）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400万元，平均资产负债率不应高于70%，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监理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 (5)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 (6)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 (7)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C级整改期；
- (8) 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 (9) 其他情形：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投标人存在依据《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铁路建设项目质量安全事故与招标投标挂钩实施细则》（京铁建〔2024〕195号）被停标的情形（包括《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安全管理的通知》（京铁建函〔2021〕848号）补充的停标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2026年05月08日 10时00分至2026年05月13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6年06月02日 10时00分 至 2026年06月02日 10时30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6月02日 10时30分，地点为：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良乡评标区（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稻田南里15号）。

递交说明：投标人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下载或打印的招标文件回执单签到，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当申请加分时，监理信用评价A级企业或A级总监理工程师资料与投标文件分开装订，密封在同一个包装里提交，并注明使用标段。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工程项目管理部

地址：天津市河北区中山北路25号

邮编：300241

联系人：穆澜

电话：18920328616

传真：022-26186037

电子邮件：

网址：

收款账户名：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工程项目管理部

开户银行：农行天津中山路支行

账号：02210401040014447

8. 监督方式

行政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010-51897783

行政监管部门联系邮箱：

bjtldcs@nra.gov.cn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年04月28日